

关于同意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博时上证 30 年期 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一般做市服 务的公告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24】257 号

为促进博时上证 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国
债 30 年，基金代码:511130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
所基金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基金做市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本
所同意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03 月 28 日起为国债 30 年提供一般做
市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2024 年 03 月 28 日